附件1

“薪火相传育新人 踔厉奋发启新程”

2023年学生跆拳道比赛规程



主办单位：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体育部

协办单位：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跆拳道协会

2023年4月24日

**“薪火相传育新人 踔厉奋发启新程”**

**2023年学生跆拳道比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体育部

二、协办单位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跆拳道协会

三、参赛单位及参赛队

以个人为单位报名参加比赛，每位队员必须有一名教练员，同一教练员可以兼任多名运动员的教练工作。

四、比赛分组

（一）竞赛分组

1、甲组参赛运动员为有一定跆拳道经验者（研习半年或以上）或专业跆拳道运动员（在报名时备注研习时间）。

2、乙组为无基础或研习时间不足半年的学生参加。如有经验者报名时故意隐瞒不报，参加乙组比赛，一经发现即刻取消比赛资格。

（二）竞赛项目

甲组、乙组竞技个人赛级别：

男子竞技分六个组别：-54kg、58kg、63kg、68kg、74kg、80kg

 女子竞技分六个组别：-46kg、50kg、54kg、58kg、62kg、+67kg 五、比赛时间及地点

（一）比赛时间

5月13日-5月14日（如有调整，另行通知）

（二）比赛地点

南湖校区艺体中心

六、运动员参赛条件

（一）参赛队员应为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全日制在籍、在校、在读的本科生或研究生。

（二）参赛队员须经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并适宜参加比赛者。

（三）参赛队员需有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学生商业医疗险和武汉市大学生医疗险。

七、竞赛办法

（一）竞技比赛采用个人单败淘汰赛制、循环赛制，每场比赛2局，局间休息1分钟；平局进入金赛局，时间为1分钟（先获得1分或1分以上的运动员获胜）。

（二）运动员必须穿着跆拳道服。

（三）组委会提供跆拳道服、头盔、护具（护裆、护臂、护腿），比赛时护裆、护臂、护腿需穿在道服内，可以佩戴护齿（需自行准备）。

（四）如该级别报名不足3人时合并到上一级别参加比赛。

八、竞赛规则及相关规定

（一）采用国家体育总局拳击跆拳道运动管理中心最新审定的《跆拳道竞技竞赛规则》。

（二）所有参加竞技比赛的运动员在比赛前必须称重完毕。

九、报名方式

报名人员请按照要求统一填写报名表（附件2）、自愿参赛责任与风险告知书（附件3），并于5月7日上午11：30前将纸质版报名表、告知书（均需加盖单位公章）提交至艺体中心A104办公室熊钢老师处，电子版报名表需发送至邮箱2905155959@qq.com。

十、资格审查

检录时运动员必须交验学生证或一卡通，按照比赛时间提前40分钟到场检录。比赛时间前10分钟检录未到者视为弃权。

十一、录取与奖励

（一）各组别、级别均录取前八名，不足8人减1录取名次。

（二）本届比赛将根据参赛人数按照比例，评选出“体育道德风尚奖”若干。

十二、有关规定

（一）裁判员由校体育部根据有关规定按比例进行选派。仲裁和裁判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执行》。

（二）凡出现弄虚作假，冒名顶替、违背规程对运动员的资格规定和不服从裁判判罚、打架、骂人、无理取闹等不良现象将取消比赛资格，并通报学院进行严肃处理。

十三、本规程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四、本规程解释权属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操舞比赛组委会。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体育部

2023年4月24日